

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金徽酒”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“众惠投资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9,063,9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73%。本次解除质押金徽酒股份 28,730,000 股后，众惠投资所持金徽酒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。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收到众惠投资通知，众惠投资将质押给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的金徽酒股份 28,730,000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28,73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98.8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66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6 年 7 月 30 日
持股数量	29,063,944 股
持股比例	5.73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%

众惠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。未来如有变动，公司将按

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 日